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30Z015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6
3	附表 1：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230Z0159号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福环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奥福环保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奥福环保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奥福环保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奥福环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奥福环保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福环保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容诚专字[2021]230Z0159 号报告正文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2 月 25 日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年修订）的规定，将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6.1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34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627.9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5,712.0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8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0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147.68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546.72万元。

（2）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62.37万元，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52.38万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2.22万元。

综上，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的金额为14,546.7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1,165.3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为14,516.7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9年10月31日，公司与齐鲁银行临邑支行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齐鲁银行临邑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6617004101421000272、86617004101421000265、86617004101421000258）。公司与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荣昌支行”）和安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农行荣昌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0101040020562、170101040020570）。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72	229.71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65	1,048.46
齐鲁银行临邑支行	86617004101421000258	1.48
农行荣昌支行	170101040020562	6,835.30
农行荣昌支行	170101040020570	6,401.82
合计	——	14,516.77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并认为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且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齐鲁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0.3.16	2021.2.24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3,000.00	2020.3.13	2020.9.19	是
	农银理财“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	2020.9.11	2020.9.14	是
	安心快线天天利滚利第2期		1,800.00	2020.9.30	2020.12.31	是
			1,200.00	2020.10.9	2020.12.31	是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5,000.00万元。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产尚未偿还余额1,980.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

附表1: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71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47.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4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00万升DPF载体山东基地项目	否	24,601.72	19,122.53	3,924.03	6,471.33	33.84%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年产200万升DOC、160万升TWC、200万升GPF载体生产项目	否	18,487.60	12,987.60	2,723.52	3,314.94	25.52%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峰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	否	3,007.30	3,007.30	465.45	465.45	15.48%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94.65	6,594.65	289.00	295.00	4.47%	2021.11	尚未完工	尚未完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4,000.00	745.69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691.27	45,712.08	8,147.68	14,546.72	31.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山东生产基地汽车峰窝陶瓷载体生产线自动化技改项目由于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及部分国产六标准的实施对产品性能要求的不断提高使生产工艺整合所需时间较长,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项目所需设备的订货周期有所延长、进场日期延后,为确保投资项目建设的稳健性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对该项目实施期限进行延期,在不改变募投项目使用方向、用途和投资总额的前提下,于2020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实施期限延长至2021年11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63.7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自募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2019年11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963.70万元,募投资金到位后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2020年4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截止2020年末已用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1,020万元。										
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相关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购买具体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余额15,000万元,为购买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证金浮动收益型),期限自2020年3月16日至2021年2月24日,公司在期限内不可赎回。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